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CHUAN LANGUANG JUSTBON SERVICES GROUP CO., LTD.**

**四川藍光嘉寶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6)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建議變更非執行董事  
及變更審核委員會的組成**

本公告乃由四川藍光嘉寶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及13.51(2)條作出。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本集團之業務需求，本公司董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就此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第十二條(「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之詳情如下(新增部分以下劃線列示)：

條文序號	原條款	修訂後條款
第十二條	<p>公司的經營範圍：資產管理、資產管理諮詢；物業管理；停車場管理；保潔服務；軟件開發與服務；軟件銷售；互聯網零售；弱電工程安裝；房地產營銷代理；房屋經紀；企業營銷策劃；國內商務信息諮詢；家政服務；家電維修；綠化工程設計施工；綠化養護；日用百貨、農副產品、糧油及製品、食品飲料、酒類及其他副食品、文體用品、預包裝食品、散裝食品、保健食品、乳製品(含嬰幼兒配方乳粉)的零售與批發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體育場館經營管理；建築裝飾裝修工程設計及施工；建築裝飾材料、五金、家具、床上用品、毛紡織品銷售；工程管理服務；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各類廣告，圖文設計，電腦動畫設計；增值電信業務服務。(最終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門核准登記的經營範圍為準)。</p>	<p>公司的經營範圍：資產管理、資產管理諮詢；物業管理；停車場管理；保潔服務；軟件開發與服務；軟件銷售；互聯網零售；弱電工程安裝；房地產營銷代理；房屋經紀；企業營銷策劃；國內商務信息諮詢；家政服務；家電維修；綠化工程設計施工；綠化養護；日用百貨、農副產品、糧油及製品、食品飲料、酒類及其他副食品、文體用品、預包裝食品、散裝食品、保健食品、乳製品(含嬰幼兒配方乳粉)的零售與批發及提供相關配套服務；體育場館經營管理；建築裝飾裝修工程設計及施工；建築裝飾材料、五金、家具、床上用品、毛紡織品銷售；工程管理服務；設計、製作、代理、發佈各類廣告，圖文設計，電腦動畫設計；增值電信業務服務；<u>投資及投資管理</u>(最終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門核准登記的經營範圍為準)。</p>

建議修訂包含對公司章程一項條文的修訂，公司章程其他條文的內容則保持不變。建議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1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

公司章程以中文編製，並無正式的英文版本，任何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倘兩者產生任何分歧，概以中文版為準。

## 建議變更非執行董事及變更審核委員會的組成

董事會特此宣佈，由於張巧龍先生及王萬峰先生的個人職業發展，彼等已各自提出辭任非執行董事（「辭任」），自2020年4月30日起生效。辭任後，張巧龍先生及王萬峰先生亦將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張巧龍先生及王萬峰先生均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無有關辭任之事宜須提呈股東之垂注。

辭任後，遲峰先生及余馳先生已由董事會提名為建議委任的非執行董事（「建議委任」）候選人，惟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

遲峰先生及余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遲峰先生

遲峰先生，47歲，於1995年畢業於中國吉林大學獲得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遲先生於1999年8月加入華潤集團。自1999年8月至2006年3月，其任華潤（上海）有限公司助理總經理。自2006年3月至2010年6月，其任華潤新鴻基房地產（無錫）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10年6月至2013年6月，其任華潤置地有限公司副總裁及江蘇地區總經理。自2013年1月至2019年12月，遲先生任華潤置地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一級利潤中心總經理）、江蘇地區總經理、華東地區總經理、物業總公司董事長。自2019年12月以來，遲先生任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四川藍光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上海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藍光發展」）（股份代碼：600466.SH）董事兼總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遲先生(i)並無，亦無於過去三年內在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本公司將與遲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服務的初始期限將自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於釐定遲先生之薪酬時，董事會將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提議，並考慮(其中包括)其職責及責任、現行市況以及其他董事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建議委任遲峰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

### 余馳先生

余馳先生，38歲，於2004年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獲得韓國國際法律經營大學院法學碩士學位。

自2006年2月至2007年9月，余先生曾於LG電子(中國)電器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擔任法務。余先生於2008年8月加入藍光發展。自2008年8月至2019年5月，余先生曾於四川藍光和駿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藍光和駿」)擔任若干職務，包括藍光和駿成都分公司總經理及地區董事總經理、藍光和駿投資副總裁、常務副總裁及總裁。自2018年9月起，余先生任藍光發展董事兼首席運營官並於2020年3月晉升為藍光發展常務副總裁。

余先生目前為成都住宅與房地產業協會副會長、四川省房地產業協會副會長及中國註冊執業律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i)並無，亦無於過去三年內在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ii)並無於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本公司將與余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服務的初始期限將自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於釐定余先生之薪酬時，董事會將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提議，並考慮（其中包括）其職責及責任、現行市況以及其他董事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建議委任余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垂注。

## 一般資料

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及建議委任亦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按批准後方可生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建議委任之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四川藍光嘉寶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姚敏

香港，2020年4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姚敏先生、孫哲峰先生及劉俠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巧龍先生、孟宏偉先生及王萬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書劍先生、陳承義先生及張守文先生。

\* 僅供識別